

2019年4月1日起實施，
持續進修基金的資助上限增加
至 \$20,000。

Certificate Course on Employment Ordinance

- with updated legislations and court cases relating to human resources operations including minimum wage ordinance

僱傭條例及人力資源 相關法例實務 證書課程

—包括各項與人力資源相關法案最新修訂—最低工資條例及
最新法庭個案研討

2019年10月9日至12月11日



僱傭條例及人力資源 相關法例實務 證書課程



適合參加人士

本證書課程適合僱主、行政或管理人員、人力資源從業員及須於機構內處理僱傭事務的僱員報讀。欲擴闊對勞工事務認識及掌握各僱傭條例最新發展的人士，亦歡迎參加。

概述

在競爭激烈的商業社會，大型企業以至中、小型公司及廠家，必須維持高效率的營運，及充分發揮公司僱員的工作潛能，以增強公司的競爭力。恰當運用各僱傭條例及實務守則，有助營造一個和諧的勞資關係，加強管理層與僱員的信任和合作，藉以增加僱員的生產力和對公司的歸屬感。

政府近年對有關的勞資、僱傭條例及人力資源相關之法例作出種種的修訂和增補，以迎合社會的需求，例如「2007 僱傭（修訂）條例」、「最低工資條例」、「種族歧視條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僱傭保障條例」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等的出現，皆對僱傭關係及運作產生巨大的影響。

本課程亦會討論近年企業在合併、收購過程中，管理人員及人力資源從業員面對改革的問題，以便學員能掌握相關法例的知識，妥善處理在合併、收購過程中的僱傭關係。

課程將深入探討各僱傭勞工條例及與人力資源相關之法例的要旨，研究過去相關及最新的法庭案例，及討論各參加學員在所屬公司的各項僱傭事務和個案，務使各參加者能掌握實質的知識，以應用於日後工作上。

頒發證書

凡完滿修畢課程而中期及期末習作合格，及出席率不少於總課時之百分之七十者，將可獲香港管理專業協會頒發「僱傭條例及人力資源相關法例實務證書」。

授課語言

粵語（輔以英文名詞及英文講義）

上課地點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馬振玉慈善基金發展中心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66 號
筆克大廈 2 至 4 樓

上課日期及時間

2019 年 10 月 9, 16, 23, 30 日；
11 月 6, 13, 20, 27 日；
12 月 4, 11 日
(星期三) 晚上 7 時至 10 時

課程費用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整個課程費用總額
HK\$1,200	HK\$1,200	HK\$1,200	HK\$3,600

學員必須在開課日前五天（即 10 月 4 日前）繳交第一期學費，並在即 10 月 23 日及 11 月 13 日或之前繳交第二、三期學費。學員如呈交銀行入數紙，請在正本入數紙背面寫上姓名、手提電話號碼及所報讀課程名稱。

持續進修基金資助

院校編號：300 課程編號：21C03433-9
本課程已列入為持續進修基金「可獲發還款項課程」。有意申請持續進修基金的學員必須直接向持續進修基金辦事處申請。如需查詢詳情，請瀏覽網頁：www.wfs-faa.gov.hk/cef，或致電查詢熱線：3142 2277。

學員必須符合課程入學要求，詳情請瀏覽 www.wfsfaa.gov.hk/cef。

學員必須提交中學畢業或以上學歷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否則課程申請及發還款項申請將不予受理。

查詢

有關課程內容，請電 2774-8554 與何小姐聯絡。

報名及查詢，請電 2774-8500 / 2774-8501（客戶服務部）或電郵：enrol@hkma.org.hk 或以傳真 2365-1000 聯絡本會；或瀏覽本會網頁：<http://www.hkma.org.hk/pdf/CB3003020196P.pdf>。

Register Now

課程內容

- 1. 僱傭合約**
Contract of Employment
 - 僱傭合約的內容
 - 撰寫僱傭合約的要訣
 - 合約條款改變：步驟及守則
 - 無理終止僱傭合約
 - 解除僱傭合約
 - 暫停僱用條例
 - 法庭判例研討
- 2. 僱員薪酬相關的僱傭條例**
Wages Related Ordinances
 - 工資定義
 - 工資的支付、扣減工資原則
 - 年終酬金
 - 長期服務金
 - 遣散費
 - 法庭判例研討
- 3. 僱員福利相關的條例**
Employment Benefits Related Ordinances
 - 婦女生育
 - 休息日
 - 有薪假期
 - 有薪年假
 - 疾病津貼
 - 僱員補償條例
 - 法庭判例研討
- 4. 僱員保障條例**
Employment Protection
 - 工資保障
 - 年終酬金保障
 - 生命保障
 - 其他僱員福利保障
 - 職工會不受歧視保障
 - 僱員無理、不合法被解僱保障
 - 僱主合理解僱、改動合約內容原則、指引
 - 僱員保障賠償及方案
 - 法庭案例研討
- 5. 歧視條例及相關的僱傭守則**
Anti-discrimination Ordinance and Related Employment Regulations
 - 性別歧視、殘疾歧視、家庭崗位、種族歧視
 - 歧視定義、法例原則、應用
 - 歧視條例對僱傭關係的影響：
 - 招募、遴選
 - 晉升、轉職及培訓
 - 平等的聘用條款
 - 解僱及裁員
 - 檢控個案研討
- 6. 勞資關係、糾紛的勞工法例**
Labour Relations Related Ordinances
 - 勞資關係條例及守則
 - 勞資審裁署
 - 職工會條例
 - 公司破產欠款追討條例
 - 僱員紀錄處分、申訴守則
 - 個案研討
- 7.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與僱傭關係**
Personal Data (Privacy) Ordinance and Labour Relations
 - 保障資料六大原則
 - 對僱傭資料搜集、運用、轉移、保安、處理的影響
 - 條例和人力資源運作的指引
 - 招募、迎新、培訓
 - 薪酬福利、紀律行動
 - 表現評核、員工晉升
 - 人力資源計劃、人力資源檔案儲存及記錄
 - 工作證明書
 - 個案研究
- 8.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與僱傭關係**
MPF Scheme Related Ordinance
 - 2011年最新條例修訂
 - 僱主法律上責任
 - 條例概覽
 - 計劃成立、失效
 - 適用人事範圍
 - 累算權在保障、轉移、提取
 - 稅務
 - 累算權益投資
 - 運作細則
 - 強積金計劃條例與人力資源相關之行政工作守則
 - 僱員報稅事項
 - 供款責任
- 9. 合併、收購條例與僱傭關係**
Issues of Employment Relations under Mergers and Acquisitions
 - 公司合併、收購守則概覽
 - 影響僱傭關係之相關條例
 - 人力資源重整守則：轉職、調任、裁員
 - 薪酬福利制度的重整：守則、要訣及法律考慮
 - 個案研討
- 10. 2007年僱傭（修訂）條例**
Employment Ordinance in 2007
 - 條例相關修訂
 - 修訂對人力資源政策的影響
 - 法庭判例研討（包括航空公司、旅行社案例）
 - 僱主執行細節
- 11. 最低工資條例**
Minimum Wage Ordinance
 - 法訂最低工資設計
 - 僱傭地點
 - 工作時數
 - 工資期
 - 僱員最低工資權利
 - 僱主須知、執行細節
- 12. 其他相關人力資源法例**
Other Related HR Ordinances
 - 《2006年為僱員權益作核證（中醫藥）（雜項修訂）條例》
 - 《僱用青年（工業）規例》
 - 《僱用兒童規例》
 - 《職業安全及健康（顯示屏幕設備）規例》
 - 香港各法例要求下需儲存之人力資源相關之商業記錄

講師

本課程講師李錫強先生，法學碩士，現任一所法律服務公司的專業顧問，為商貿及人事糾紛專家，經常舉辦商業及法律研討會。他熱心教育服務，曾為本會及本地大學機構教授多項課程，慣常以深入淺出的手法，分析大量法庭案例實務教授，深受學員歡迎。

李先生在 80 年代中國改革開放以來，在多間大型跨國公司擔任人力資源部門要職、總經理及顧問，對人力資源管理、解決勞資糾紛經驗豐富及對勞資法規有深入的研究。

講師十分樂意與學員分享其經驗，為學員日常工作上所遇到的困難，提供意見。

本課程還會邀請嘉賓講者，與學員分享其實貴經驗。

[Register Now](#)

僱傭條例及人力資源相關法例實務證書課程 CB-30030-2019-6-P

Certificate Course on Employment Ordinance

2019年10月9日至12月11日

課程費用	第一期	第二期	第三期	整個課程費用總額
	HK\$1,200	HK\$1,200	HK\$1,200	HK\$3,600



課程編號
21C03433-9

學員必須在開課日前五天（即10月4日前）繳交第一期學費，並在10月23日及11月13日或之前繳交第二、三期學費。學員如呈交銀行入數紙，請在正本入數紙背面寫上姓名、手提電話號碼及所報讀課程名稱。

* 申請人須以正楷填寫中英文資料及香港身份證號碼，否則所得的「管理進修學分」將不會被紀錄。本會將根據表格上之資料頒發證書。

姓名(中文) _____ 先生 / 女士(英文) Mr / Ms _____

香港身份證號碼(用作核實申請人之身份)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本會會員號碼 _____

職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公司名稱(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公司地址(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工作範圍(請指明,例如:會計) _____

業務性質(請指明,例如:零售業) _____

電話(公司) _____ (住宅)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電子郵箱 _____

通訊地址(英文) _____

支票號碼: _____ 支票金額: 港幣 _____

學歷: 博士 碩士 學士 管協文憑 其他院校文憑
 預科 中五 / 香港中學文憑 其他(請列明) _____

* 學員必須符合課程入學要求,詳情請瀏覽 www.wfsfaa.gov.hk/cef。

* 學員必須提交中學畢業或以上學歷及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文件,否則課程申請及發還款項申請將不予受理。

工作經驗 _____ 年 與本課程有關之工作經驗 _____ 年

推薦人姓名及職位(英文) _____

推薦人電子郵箱/地址 _____

費用支付: 個人 公司(如未有附上支票/付款收據,請填寫下列資料)

本人所屬公司承諾支付學員所報讀課程的費用 聯絡人姓名(英文) _____ 職位(英文) _____ 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簽名 _____ 公司印章及日期 _____
--

持續進修基金

- 本人已明白必須於開課前申請持續進修基金。
 本人不會申請持續進修基金。

從哪裡最先知道此課程:

- HKMA 電子郵件 郵寄章程 報章 / 雜誌廣告(請註明): _____
 其他網址電郵(請註明): _____ 網頁廣告(請註明): _____
 搜尋引擎(請註明): _____ 社交媒體(請註明): _____
 HKMA 網頁(從哪裡最先知道此課程): _____
 地鐵站陳列(請註明): _____ 展覽陳列: 求職廣場職業及教育博覽(EJEX) 其他(請註明): _____

• 請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劃線支票(以「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名義抬頭)於開課前(不少於五天)寄回: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 香港黃竹坑業興街11號南匯廣場B座16樓 總裁 啟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 本會收集及保存個人資料的目的及用途為處理課程報名的申請、安排入讀事宜、學生及本會會員事務、課程研究及統計事宜。
- 此報名表內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供本會職員向申請人進行直接促銷活動,包括優惠、培訓及教育課程、獎項及比賽、會員、舊生會、推廣及其他服務及活動。
- 申請人如欲查閱及/或更改個人資料,請向本會提交書面申請。

如不欲接收此聲明第二項所述之本會資訊,請於空格內填上✓號,或隨時向本會提交書面申請。

申請人聲明

- 本人謹此聲明在此報名表格及附件中填報的資料,根據本人所知,均屬真確無訛,並授權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向有關機構索取有關本人之考試及就讀資料(如需要)。
- 本人明白在此報名表格及附件中填報的資料將用於入學評估的過程,亦明白任何虛假陳述、遺漏或誤導性的資料可能令本人申請及就讀有關課程及被錄取的資格被取消。
- 本人已細閱、明白並同意「個人資料收集聲明」的內容。

注意事項

- 本人確知課堂上派發之講義僅供本人修習之用。
- 本人已明白列於報名表格中的所有「報名須知」。

申請人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報名須知

- 報名取錄與否，概由本會審查決定。
- 本會收到閣下的報名表格及課程全部費用後，將致電通知。學費收據將於兩星期內寄發。
- 除另行通知外，學員請按課程簡章上指定的時間及地點上課。
- 在學員人數超過限額的情況下，本會可另設新班，屆時將另行通知學員有關新的上課日期、時間及地點。
- **報名及查詢**，請於正常辦公時間內致電 2774-8501(客戶服務部)或電郵：enrol@hkma.org.hk 或以傳真 2365-1000 聯絡本會。
- 已繳之學費，概不退還。報名者如因事未能出席，可由他人替代，惟必須於課程開課兩天前通知本會。
- 本會歡迎傳真留位，但必須於留位後十天內繳交全部費用。如留位日期距開課時間少於十天者，則需於開課前五天繳費，否則作自動取消論。
- 申請將於繳款後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
- 當天文台在上課／考試前宣佈八號風球或以上／黑色暴雨警告訊號現正懸掛；或將於未來兩小時內懸掛八號風球或以上，所有課堂／考試均會取消。補課／補考時間將另行通知。
(如八號風球或以上／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在上午七時或以前除下，所有課堂／考試均會照常進行；正午十二時或以前除下，下午二時或以後舉行之課堂／考試均會照常進行；下午四時或以前除下，下午六時或以後舉行之課堂／考試均會照常進行。)
- 當八號風球或以上在上課／考試進行期間懸掛，所有課堂／考試均會即時終止。補課／補考時間將另行通知。當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在上課／考試內懸掛，所有課堂／考試均會照常進行。
-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保留取消課程及／或更改課程導師、內容、日期、時間、地點及其他細節的一切權利而不作另行通知。
- 本會網址：WWW.HKMA.ORG.HK